

瑞安市图书馆 2018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为适应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的要求，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 号）、《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对我单位本年度资产占有、使用、变动以及管理情况等分析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瑞安市图书馆是集文化、教育、科研、休闲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公共图书馆。现为国家一级图书馆。本馆是财政补助事业单位，隶属于瑞安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已设置资产管理部门（岗位），并执行财务会计制度情况。我馆现编制人数为 33 人，在职在编人员 33 人，编外劳务人员 27 人。2018 年，我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年初预算为 12317083.62 元，实际支出 14334378.4 元

二、资产情况分析

（一）分析资产总量、分布、构成、变动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资产合计为 3191.8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580.0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8.17%；固定资产为 2455.1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76.92%，无形资产为 156.7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4.91%。固定资产中，专用设备是 8.51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35%；通用设备是 388.24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15.81%；家具、用具专用及动植物是 111.63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4.55%；图书档案是 1938.70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78.97%。

（二）分析本单位主要资产的配置、使用、处置等情况。

本单位资产配置情况：

总资产增长率 6.89%、固定资产增长率 2.44%、人均占有办公室使用面积 9.15 平方。

三、资产管理工作的成效及经验

截止 2018 年末，我们单位接待读者量达 150 万人次，外借图书达 110 万多册次，办理读者证 13.8 万余个，图书外借率高达 110%，在全市已创建 14 个图书分馆（其中 10 个镇街分馆、3 个学校分馆、1 个医院分馆）、14 个城市书房、6 个百姓书屋，设立

136 个图书流通站，开通“汽车图书馆”流动服务，逐步实现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全覆盖。

四、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单位对固定资产管理缺乏明确的认识。

由于受到计划经济体制的长期影响，单位往往出现“重投资而轻管理”的现象。因此，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上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大锅饭”问题，仅关注固定资产的物质形态使用，忽略了固定资产的价值形态的管理。

(二) 单位缺乏有效的固定资产管理约束机制

本单位的固定资产的价值大部分只反应在财务上，而早应报废的固定资产有些仍在账上虚挂。单位无法真正掌握本单位的固定资产的数量和价值，使固定资产的安全性与完整性无法得到很好的保证。

(三) 单位缺乏协调统一的调配使用机制

单位在购置固定资产时，多受人为因素影响。职能部门各自为政，着眼于眼前利益，对固定资产的购置多追求“小而全”的管理模式。在购置上多以自身便利为主，，也使众多闲置的资产，无法充分得到发挥应用，造成部分资产价值隐形流失与贬值。

五、加强资产管理工作的建议

固定资产管理是财务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的要求，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可以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防止流失和浪费。为进一步加强和巩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现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1、增强监管意识，认真落实资产管理责任。充分认识到管好用好国有资产的重要性，把国有资产管理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列入本单位工作目标。明确单位主要领导为全面责任人、分管领导为主要责任人、使用部门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的三级管理责任制。应根据资产的不同类别，规定相应管理部门及责任人，并与部门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签订资产管理协议，定期考核责任履行情况。固定资产的责任人是资产管理部门，一要建立资产使用登记制度，明确使用人；二要建立资产定期盘点制度，关心资产的存量状况。

2、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内部管理行为。单位应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和约束机制，尤

其在固定资产管理、采购等方面，要加强内部控制，分离不相容岗位，严格支出审批、资产处置、采购及付款等环节的审批手续。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要由专门的机构或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检查。充分发挥单位内部审计和财务监督在资产管理中的作用，发现问题，严格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从而把国有资产管理纳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3、加强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一是要把固定资产的台帐管理纳入到单位日常工作监管范围，要指定专人负责；二是要充分运用软件的信息功能，通过查询系统、报表输出、使用部门、存放地点、登记日期等单项信息查询，使单位及时掌握固定资产的动向及使用情况。三是要实现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与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一致，固定资产如有变动，要及时登记相关账簿和信息系统，确保信息的统一。

4、建立固定资产管理清查核对制度。财会部门、资产管理部门与资产使用部门之间要加强信息沟通，每半年，共同组织人员对单位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摸清家底，资产盘盈或盘亏按管理权限上报审批或审核备案，做到帐证、账实、账账相符，达到“以查促管”目的。